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職涯發展處 通知

機關地址：912301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  
府路1號

傳 真：08-7740110

聯 絡 人：蔡雅惠 08-7703202#7492

電子郵件：TYH0701@mail.npust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屏科大職涯字第11318000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學年度第2學期證照獎勵申請作業，自即日起至114年  
3月12日止，惠請轉知同學申請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學生專業證照獎勵辦法辦理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本次申請作業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12日止。

（二）可申請之身分別及證照生效日區間（同1張證照僅限申請1次）：

1、在校生：113年2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之證照。

2、113學年度新生：113年2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之證照。本校新生於高中畢業前取得並符合申請區間之證照，不發獎金，嘉獎乙次以資鼓勵。

3、112學年度畢業生：113年2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之證照。

（三）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，請至本校技術證照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npustpo.npust.edu.tw/Licence/>）辦理，不需送紙本資料。請同學務必留意系統證照審核狀態，如被退回請於申請期間內補件，未完成者視為申請不通過。

（四）申請程序：

1、首次申請者請先至系統「帳戶管理」上傳身份證（或有效期間內居留證）正、反面及本人存摺。存摺如為銀行，請填寫分行。

2、請至系統「證照管理」上傳證照正、反面。

（五）注意事項：

裝

訂

線

- 1、證照生效日填寫優先順序為：生效日期→發證日期→考試日第1日（例如：113年獸醫高考及格請填113年7月19日、113年第二次專技人員高考社會工作師考試及格請填113年7月27日）。若證照僅有年、月，請統一填報該月之1日。
  - 2、第一銀行或郵局匯款免扣手續費，其他銀行則須扣手續費。本校出納組帳款查詢系統（網址：<http://140.127.2.120/>）可查詢撥款情形，帳號為身分證字號，密碼預設為存簿帳號末5碼。（若同學於證照系統上傳的銀行帳戶與先前提供學校帳戶資料不同，出納組會以先前提供之帳戶資料來匯款。）
  - 3、如需新增證照種類，請填寫「新增證照種類申請表」，將「新增證照種類申請表」及「證照圖檔」傳送至電子信箱license@mail.npust.edu.tw。
  - 4、請同學務必將個人資料填寫正確，若有相關問題將依所填寫之電子信箱進行通知。
- 三、外語證照（英文、日語、韓語、西班牙語、法語、德語、泰語、印尼語及越南語等）請依「本校參與外語能力檢定獎勵辦法」向教務處申請，不在此獎勵範圍。
- 四、本校證照獎勵經費由校務基金獎助學金支應，經學務處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核，獎勵額度得視當年度預算經費調整之。
- 五、本次審核通過之證照獎勵金預計於114年暑假核撥，屆時將公告於校園搶先報及本校技術證照系統最新消息。
- 六、本次申請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技術證照系統之「最新消息」公告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校各系所學程系辦及班代

副本：本校職涯發展處